



2019年9月21日 星期六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74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以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9月19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永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EZY NET PTE LTD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EZY NET PTE LTD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黄喜胜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作出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能够更全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75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9月16日以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9月19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训明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EZY NET PTE LTD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合境内外资源和优势,加快海外布局速度,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EZY NET PTE LTD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EZY NET PTE LTD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会计政策中涉及第三方支付业务营业收入确认的相关内容进行变更,可以更有效、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76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 EZY NET PTE LTD 30%股份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海外业务的发展需要,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对外投资及签署收购股份意向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新加坡即富已与 GENESIS BUSINESS HOLDINGS PTE.LTD.(以下简称“GENESIS”),EZY NET PTE LTD(以下简称“EZY”),SIM CHIN HWA & YOHANNES HARTANTO 签署了《收购股份意向书》,就收购EZY股份事项达成初步意向。

新加坡即富拟以5,603,852新加坡元收购EZY 30%的股份,同时 GENESIS 拟以3,549,148新加坡元收购EZY 19%的股份,收购完成后新加坡即富占EZY发行总股份的30%,GENESIS占EZY发行总股份的19%。新加坡即富于2019年9月20日已与 GENESIS、EZY、SIM CHIN HWA & YOHANNES HARTANTO 签署《关于EZY NET PTE LTD 49.00%普通股股份买卖协议》,就收购股份具体事项进行约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对方中,GENESIS的股东为合盈环球有限公司及德美企业有限公司,合盈环球有限公司为黄喜胜先生100%控股的公司,德美企业有限公司是王雁铭先生100%控股的公司,王雁铭先生持有公司3.3%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王雁铭女士近12个月内曾持有公司5%的股份,GENESIS为公司关联法人,新加坡即富与 GENESIS共同收购EZY股份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019年9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新加坡EZY NET PTE LTD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黄喜胜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8名非关联董事就此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姓名:SIM CHIN HWA
护照号:E5813****
(住址:GAHAUR MAYFAIR PARK SINGAPORE
关联关系:SIM CHIN HWA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姓名:YOHANNES HARTANTO
护照号:B580****
(住址:18-03 THE ANCHORAGE SINGAPORE
关联关系:YOHANNES HARTANTO 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公司名称:GENESIS BUSINESS HOLDINGS PTE.LTD.
(注册地址:195 PERAL’ S HILL TERRACE, #01-05, Singapore 16976
注册资本:100新加坡元
成立时间:2018年2月2日
经营范围:业务和管理咨询服务
公司性质: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SHI EN GU SHENGHONG,WANG YANGMING,LIU YANGYUN
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新加坡元)	持股比例
德美企业有限公司	40	40%
合盈环球有限公司	60	60%
合计	100	100%

主要财务指标:由于 GENESIS 未实际开展业务,暂无财务信息。

关联关系:GENESIS的股东为合盈环球有限公司及德美企业有限公司,合盈环球有限公司是黄喜胜先生100%控股的公司,德美企业有限公司是王雁铭先生100%控股的公司,黄喜胜先生持有公司7.3%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王雁铭女士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持有公司5%的股份,GENESIS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30%的股份,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EZY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EZY NET PTE LTD
注册资本:10万新加坡元
公司住所:3791 JALAN BUKT MERAH #06-29 E-CENTRE @ REDHILL SINGAPORE(159471)

设立时间:2000年8月3日
公司性质:豁免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租用电脑及周辺设备,计算机系统整合
公司董事: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股权结构:EZY 共发行 100,000 股普通股,YOHANNES HARTANTO 持有 51,000 股普通股,占EZY股份的51%;SIM CHIN HWA 持有 49,000 股普通股,占EZY股份的49%。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其中 2017 年及 2018 年数据已经审计,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2019 年 8 月 30 日汇率:1 新加坡元约合 5.16 人民币):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10月1日-2019年7月31日
资产	3,423,387	3,237,935	3,823,704
负债	2,805,467	2,593,631	1,097,514
应收账款	1,528,499	1,668,947	1,551,533
净资产	617,920	644,304	2,726,190
项目	2016年10月-2017年9月	2017年10月-2018年9月	2018年10月-2019年7月
营业收入	6,209,086	6,489,264	5,348,486
营业利润	307,595	49,289	2,002,660
净利润	282,509	26,384	2,002,660
经营现金流量	934,274	204,481	891,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004,952	3,136,588	2,002,660
经营活动净利润	2,494,094	2,403,706	2,002,660

调整内容:2017 年度借款收入 20,400 新加坡元,调减其他与房产相关费用(贷款利息、房产税、折旧)124,467 新加坡元,调减董事费 2,692,990 新加坡元;2018 年新加坡租赁收入 20,400 新加坡元,调减其他与房产相关费用(贷款利息、房产税、折旧)25,039 新加坡元,调减董事费 3,083,140 新加坡元。因为房屋资产不属于核心资产,在交割前即已剥离,未来无租赁收入。且交易成功,现有董事无义务就其参与业务和收到任何工资,以及收取营业费用之外的董事费用(与交易前保持相同),因此未来无董事费用。

3、本次收购完成前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本次股权收购前	本次股权收购后
SIM CHIN HWA	49%	24.5%
YOHANNES HARTANTO	51%	26.5%
新加坡即富	0	30%
GENESIS	0	19%
合计	100%	100%

4、EZY 业务情况:EZY 成立于 2000 年,是新加坡领先的端到端支付供应商,为新加坡超过 20,000 家商家提供收款方案和维修服务,约占新加坡市场份额的 50%,EZY 与华侨银行、大来银行、马来亚银行、大来卡组织等均保持着长期合作,与华侨银行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为华侨银行的特惠商户提供终端收款服务,EZY 在新加坡已有近 20 年的支付经验,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年终终端市场投放共计 21,178 台,且随着用户使用终端扩张还处在增长期。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开、合理的原则,以EZY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财政年度调整后净利润7.5倍作为参考值,交易价格经各方协商确定,其中新加坡即富以5,603,852新加坡元收购EZY 30%的股份,GENESIS以合计3,549,148新加坡元收购EZY 19%的股份,双方按照股份相同的原则确定最终的交易价格。

五、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9年9月20日,EZY、SIM CHIN HWA、YOHANNES HARTANTO、GENESIS、新加坡即富共同签署了《关于EZY NET PTE LTD 49.00%普通股股份买卖协议》。

2、交易价格、交易分期及生效条件:

2.1 GENESIS 应就第一次销售股份向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支付的股份的第一次价格应支付

2.1.1 GENESIS 应在第一次完成日期通过以下方式向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支付第一次销售股份的第一次价格:根据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 BR Law Corporation 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签订的托管协议,GENESIS 应向 BR Law Corporation 管理的托管账户支付 915.338 新加坡元,“保生金”无条件且不带撤销地转移给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2.2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应根据本协议中列出的条款,以自第二次完成日期生效的第二次价格出售第二次销售股份及其所享有的所有权利,同时新加坡即富、GENESIS 应接以下同样的价格购买该股份及其权利。第二次销售股份的风险和控制权应在将第二次销售股份按以下比例转让给新加坡即富、GENESIS 之日转移给新加坡即富、GENESIS:

新加坡即富 30,000 股普通股;以及 GENESIS 14,100 股普通股。

2.2.3 各方应同时于第二次完成的义务受制于在第二次完成日期之后 90 天内的日期或各方可能书面同意的其他日期,或之前满足以下条件:第一次完成已实现;各方已商定形式上转让协议;新加坡即富、GENESIS 技术所有者和 EZY 加入任何协议;以及发布有关当局根据资金转移的适用法规为支付第二次价格而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转移资金的所有必要批准程序已获得,并保持完全有效。

2.2.3 每一方应随时向其方提供满足第 2.2.3 条中所规定条件的进展情况,并在第二次最后期限日期之前,向其其他方通知此类事项,立即以书面形式向其他方披露任何将会或可能会阻止满足任何条件的情况。

2.2.4 如果第 2.2.2 条列出的条件在第二次最后期限日期之前未能达到,GENESIS 应继续担任 EZY 的股东,各方应继续承担该义务,尝试以 GENESIS、新加坡即富或新加坡即富、GENESIS 的相关公司收购股份其他股权。

2.2.5 新加坡即富、GENESIS 应向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支付的第二次销售股份的第二次价格应为 8,377,662 新加坡元,其中新加坡即富将支付 5,603,852 新加坡元,GENESIS 将支付 2,633,810 新加坡元。

2.2.6 第二次销售股份的第二次价格应由新加坡即富、GENESIS 在第二次完成日期向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支付,支付方式为由新加坡即富、GENESIS 安排将第二次价格以约定比例电子转账至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银行账户,以便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在第二次完成日期之前收到第二次价格。

2.3 其他期权

2.3.1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将授予新加坡即富一项不可撤销的期权,以从 YOHANNES HARTANTO 处购买额外的 10,000 股普通股,SIM CHIN HWA 处购买额外的 10,000 股普通股,具体如下:

额外期权只能在自第二次完成日期开始至其后 12 个月的期间内行使;

额外期权只能在第二次完成日期生效之后行使;

新加坡即富可指定新加坡即富的一家相关公司“相关额外买方”购买额外期权股份。如果新加坡即富指定了相关额外买方,新加坡即富应确保相关额外买方遵守本协议相关条款的所有必要批准程序,并保持完全有效。

额外期权只能由新加坡即富向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发出额外期权行权通知和来行使。一旦发出,未经书面同意,不得撤销额外期权行权通知。额外期权行权价应根据条款说明书中的商定公允价值进行计算。

六、价格调整和回购机制

3.1 该价格调整义务已减去向新加坡即富、GENESIS 支付的任何金额

其中,“DR”是指 2020 年股利利息 EYZ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财年的调整后净利润的 50%,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将授予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相关额外买方一项不可撤销的期权,以要求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对所有(而不仅仅是部分)回购期权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3.1.1 回购期权只能在 EYZ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财年的经审计财务报表之日起至其后 3 个月内行使;

3.1.2 回购期权只能由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发出回购期权行权通知向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相关额外买方行使。一旦发出,未经书面同意,不得撤销回购期权行权通知;

3.2.3 回购期权对价的金额应等于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从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回购期权股份的相关额外买方处收到的金额;

3.2.4 回购期权完成时,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应向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相关额外买方支付回购期权行权通知,支付方式为由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安排将回购期权行权通知中列出的比例电子转账至银行账户,以便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相关额外买方在回购期权完成日期之前收到回购期权对价。

3.2.5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必须支付所有与新加坡即富、GENESIS 和相关额外买方根据第 3.2 条转让给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的回购期权股份有关的印花税(包括所有罚款及罚金,但因新加坡即富、GENESIS 或相关额外买方违约而引起的罚款或罚金除外)。

3.3 如果 2020 财年初利润少于 EYZ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财年的调整后净利润的 70%,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应向新加坡即富、GENESIS 支付如下计算的金额“损失金额乘以 3”(DR - 0.3) X PA

其中,“DR”是指 2020 年股利利息 EYZ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财年的调整后净利润之差额以 EYZ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财年的调整后净利润(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以及“PA”是指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实际收到的价格金额。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应在 EYZ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财年的经审计财务报表之日起 90 天内(“损失支付期”)支付损失金额,支付方式为以新加坡即富、GENESIS 在损失支付期最后一天之前至 21 天书面通知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的比电子转账至银行账户。

4、完成后续义务

各方应确保 EYZ 自第一次完成日期财务报表计算的金额(“完成金额”)该金额在计算完成金额时具有决定作用,EYZ 在第一次完成日期的流动资产价值减去公司在下一个完成日期的负债价值, EYZ 应在每个日历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从第一次完成月份的下一个日历月开始,以 6 个月等额分期支付的方式向 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支付完成后金额,YOHANNES HARTANTO、SIM CHIN HWA 将采取措施确保在扣除第一次完成日期的完成后金额后,留存 EYZ 仍为正值。

5、生效条件

协议应由各方签署后生效。

六、本次收购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EZY 在新加坡与各大银行已有多年的合作关系,通过收购EZY 30%的股份间接获得新加坡的银行资源;同时,上海即富可利用自己沉淀多年的技术优势,帮助EZY 的 POS 和终端设备更多功能。本次收购有助于上海即富整合境内外资源和优势,加快海外布局速度,符

(8) 产品金额:人民币 1,500.00 万元

(9) 产品年化收益率:3.65%~3.75%

(10) 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多喜爱家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理财计划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上述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况;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2、流动性风险:上述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公司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公司的流动性需求。

3、政策风险:上述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产品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设计、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公司需要根据公开透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产品信息及信息公告。如果公司未及时发现,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公司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波动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理财产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乃至为零。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公司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部署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管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以及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到公

司整体业务快速发展。

五、理财计划的风险

(1) 认购日:2019 年 9 月 19 日

(2) 起息日:2019 年 9 月 20 日

(3) 产品期限:30 天

(7) 到期日:2019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19-090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不超过 1,8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批准,投资期限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失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建集团”),多喜爱使用合并各方、浙建集团为被吸收合并方的方案。公司将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现金、长期股权投资、投资、土地、房产及负债等)全部置入下属全资子公司多喜爱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喜爱家居”)。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 3 月 30 日、2019 年 4 月 20 日、2019 年 6 月 6 日及 2019 年 6 月 22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期,多喜爱家居在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多喜爱家居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签署的理财产品:

(1)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 JG1001 人民币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4) 认购日:2019 年 9 月 19 日

(5) 起息日:2019 年 9 月 20 日

(6) 产品期限:30 天

(7) 到期日:2019 年 10 月 20 日

(8) 产品金额:人民币 1,500.00 万元

(9) 产品年化收益率:3.65%~3.75%

(10) 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1)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多喜爱家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理财计划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上述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况;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2、流动性风险:上述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公司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公司的流动性需求。

3、政策风险:上述理财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产品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管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公司需要根据公开透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产品信息及信息公告。如果公司未及时发现,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公司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波动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理财产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收益降低乃至为零。对于由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公司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部署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将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管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以及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到公

司整体业务快速发展。

五、理财计划的风险

(1) 认购日:2019 年 9 月 19 日

(2) 起息日:2019 年 9 月 20 日

(3) 产品期限:30 天

(7) 到期日:2019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19-090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